

彰化縣政府第148次主管會報紀錄

時間：110年11月16日(星期二)下午4時

地點：本府3樓簡報室

出席人員：林田富、賴振溝、陳柏村、吳坤旭、陳燕慧、尚筱菁、
江培根、蔡副彬、張雀芬、賴致富、劉坤松、陳威宏、
劉玉平、王智弘、林漢斌、馬英傑、邱奕志、王蘭心、
柯呈枋、田飛鵬、蔡和昌、李俊德、張正一、蕭秀瑛、
邱宏達、陳金哲、黃耀南、吳蘭梅、張啓楷

主席：王縣長惠美

記錄：許雅俐

一、主席致詞：略

二、頒獎：表揚警察局辦理「110年軍民聯合防空（萬安44號）演習」
榮獲內政部警政署評核為特優單位-警察局

三、上次會報主席裁示事項及執行情形：略

四、專案報告：100萬元以上標案施工上網登錄填報率報告

五、列管案件報告：略

六、輿情分析：略

七、各單位工作報告：略

八、主席裁示事項：

- (一)各局處應時刻檢視業務數據及績效成果，例如 1999 專線電話通數下降，即適時調整人力配置，掌握業務重點，不一味因循往例，超前部署才有餘裕能精進業務。【各單位】
- (二)請環保局整合業管各委外案件稽核作業內容，建立接獲檢舉案件處理流程之 SOP，方便民眾掌握檢舉案件辦理進度。【環保局】
- (三)請衛生局提醒經辦長照業務之醫院，務必告知具出院準備銜接長照服務需求民眾相關資訊，保障民眾權益。【衛生局】
- (四)各局處應儘量縮短各項專案簽辦時間，提高行政效率，以免緩

不濟急。【各單位】

- (五)請各局處盤點各項業務執行情形，遇有進度落後者應儘速辦理。另規劃明年採購案件時，應比較與今年案件內容差異，於研擬委外案件契約內容時，儘可能納入相關委辦事項，有效運用縣款，追求組織最大利益，積極創造亮點及成效。【各單位】
- (六)請社會處彙報數位化學習方案課程執行情形及進度。【社會處】
- (七)有關芳苑海空步道周邊公共空間友善環境整備作業，其中臺61線橋下空間自二林溪至出海口路段綠廊空間營造計畫，請城觀處將節點廣場、環狀步道、休憩設施、無障礙坡道及景觀改善後續工程，納入城鄉風貌暨地方創生計畫中。另外自出海口至漁民廣場間橋下綠廊空間，亦請城觀處協助公所提案，並於明年2月前完成規劃，以利爭取相關經費補助，儘早完成周邊友善環境營造。【城觀處】
- (八)依據內政部10月29日修訂之「第二級疫情警戒期間宗教場所、宗教集會活動防疫措施」，辦理遶境、遊行及徒步進香活動，專案提報防疫計畫並經地方主管機關及防疫機關核准後，即可辦理。現已協調該類案件由民政處統一收件，並會辦衛生局後予以回覆，以節省民眾報送程序，簡政便民，讓民眾有感。另各局處主辦活動如須提報防疫計畫亦應會辦衛生局。【民政處、衛生局、各單位】
- (九)地方創生計畫之實質發起單位為各鄉鎮市公所，請人事處評估邀請公所參與《美伶姐的台灣地方創生故事》專書導讀會，分享推動地方創生經驗，擴大課程效益。【人事處】

九、臨時動議：

十、散會：下午5時10分